

证券代码：603729

证券简称：龙韵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6-029

##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本次对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公司与客户杭州微积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微积木”）开展广告营销业务期间，公司发现其回款进度较慢，管理层充分调研后暂停与其合作，并展开应收账款的催款工作。此后，杭州微积木陆续回款。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杭州微积木 21,174,900.49 元。

为尽快回款，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4 日由业务人员上门转交了催款函，杭州微积木办公人员签收盖章后，于当日回款 10 万元，2026 年 1 月 14 日，杭州微积木迁址上海，更名为东方积木（上海）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积木”），东方积木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回款 40 万元，2026 年 2 月 6 日回款 30 万元，2026 年 3 月 27 日回款 50 万元。截至 2026 年 3 月 30 日，与东方积木的业务产生相关应收账款余额合计为 19,874,900.49 元。

2026 年 4 月 16 日，公司法务从公开渠道得知东方积木涉诉，案件将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开庭，涉诉金额约 400 余万元。因涉诉，东方积木的信用评级降低、回款压力和风险陡增。公司结合上述客户的经营状况及其法律诉讼涉及的被执行情况、公司与上述客户合作的历史经验及向其催款的实际进展等情况综合判断，为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对截至 2026 年 3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 19,874,900.49 元进行全额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二、本次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9,874,900.49 元已计入公司 2025 年度当期损益，将使得 2025 年度利润总额减少 19,874,900.49 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 三、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系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有利于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特此公告。

上海龙韵文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